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K HING ENTERTAINMENT GROUP

LUK HING ENTERTAIN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陸慶娛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2)

自願公告

特許經營分協議
內容有關於中國開設首家MONKEY MUSEUM夜店

本公佈乃由陸慶娛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28日的自願公告，內容有關與Yuri Holdings Co., Ltd.(「**Yuri**」)訂立獨家特許經營總協議(「**特許經營總協議**」)。

根據特許經營總協議，本集團負責物色及招聘合適的分特許經營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monkey museum酒吧、吧廳及夜店。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7年1月24日，本集團及Yuri與中國一名分特許經營商(其身為獨立第三方並為中國湖南省的夜店及酒吧經營商)就於長沙市開設及經營monkey museum夜店而訂立特許經營分協議(「**特許經營分協議**」)，該夜店亦為中國首家monkey museum夜店。

根據特許經營分協議，分特許經營商須支付特許經營費，包括(i)一次性不可退還的開業加盟費用；及(ii)按夜店收益計算的月費，而分特許經營商將獲授權使用於長沙經營monkey museum夜店的商標作為回報，初步為期八年。根據特許經營總協議，本集團將收取部分特許經營費作為其服務回報。

董事會認為，透過訂立特許經營分協議，本集團可藉著於澳門經營Club Cubic向客戶提供高級會所及娛樂體驗的專業知識，分散其收益來源，同時將其資本支出承擔減至最低。

承董事會命
陸慶娛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耀陞

香港，2017年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耀陞先生、蔡紹傑先生及楊志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區偉邦先生、歐潤榮先生及潘錦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偉展先生、陳定邦先生及謝嘉豪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告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ukhing.com登載。